

工 程 暂 停 令

工程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004

致：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 由于 <u>预埋管桩浇筑的质量</u> 原因，现通知你方必须于 <u>2024</u> 年 <u>06</u> 月 <u>01</u> 日 10 时起，对本工程的预埋管桩浇筑施工实施暂停施工； 经现场检查发现当前的预埋管桩浇筑施工存在以下一些安全隐患和质量问题： 1、原材料未取样送检； 2、无石子浇筑。 3、浇筑完未振捣； 4、未做试块、未做配合比无配合比标识； 5、浇筑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帽； 为了确保施工的顺利进行和工程的质量安全，经业主单位决定下达停工令，要求立即停止预埋管桩浇筑的施工。 停工期间，请施工团队务必采取以下措施： 1. 对已经浇筑完成的预埋管桩进行全面检查和整改，确保符合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2. 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 3. 对施工设备和材料进行检查，确保材料质量合格。在完成以上整改措施并经过业主单位和监理单位的复查合格后，方可申请复工。复工后， 请严格按照施工方案和相关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特此通知！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u>张献良</u> 日期：<u>2024</u> 年 <u>06</u> 月 <u>01</u> 日	业主项目部意见： 业主项目部（章） 项目经理：<u>姜明</u> 日期：<u>2024</u> 年 <u>06</u> 月 <u>01</u> 日
--	--

注 本表一式__份，由监理单位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监理项目部存__份。

